



#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26



二零零七年中期報告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簡明綜合收益表
4	五年溢利摘要
5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概要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補充資料
36	管理層對業績的商討及分析
39	其他資料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非執行主席

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  
亦為大眾銀行創辦人及主席

#### 執行董事

陳玉光  
Lee Huat Oon

#### 非執行董事

拿督斯里鄭亞歷  
拿督鄭國謙  
黃冠民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 (聯合主席)  
拿督楊振基  
李振元

### 聯席秘書

陳玉光  
陳秀娟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105-7室  
電話：(852) 2525 9351  
傳真：(852) 2845 0681  
網址：www.publicfinancial.com.hk

###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626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 核數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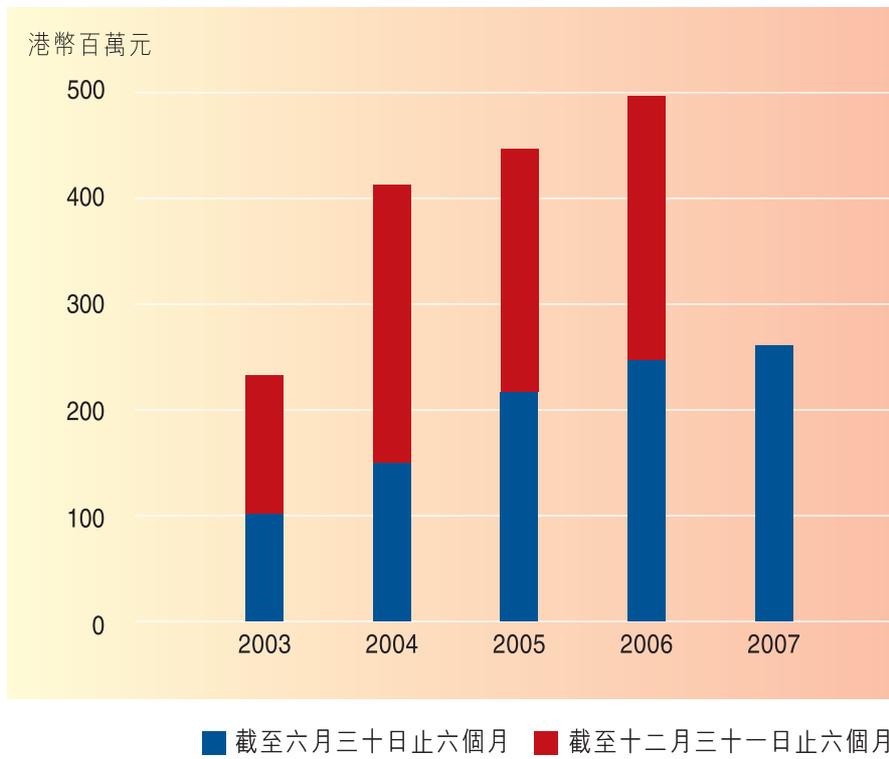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b>877,797</b>	584,812
利息支出		<b>(404,919)</b>	(147,112)
<b>淨利息收入</b>		<b>472,878</b>	437,70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投資收益減虧損		<b>17,827</b>	—
其他營業收入		<b>129,305</b>	86,471
非利息收入	5	<b>147,132</b>	86,471
<b>營業收入</b>		<b>620,010</b>	524,171
營業支出	6	<b>(214,585)</b>	(139,683)
<b>未計耗蝕虧損及耗蝕額前經營溢利</b>		<b>405,425</b>	384,488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耗蝕虧損及耗蝕額		<b>(89,698)</b>	(92,950)
<b>經營溢利</b>		<b>315,727</b>	291,538
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及虧損		—	—
<b>除稅前溢利</b>		<b>315,727</b>	291,538
稅項	7	<b>(54,773)</b>	(43,989)
<b>期內溢利</b>		<b>260,954</b>	247,549
<b>權益屬於：</b>			
控股公司股東		<b>260,954</b>	247,549
<b>股息</b>	8		
中期股息		<b>54,695</b>	54,695
<b>每股盈利(港元)</b>	9		
基本		<b>0.239</b>	0.278
攤薄		<b>0.239</b>	0.277

## 五年溢利摘要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b>資產</b>			
現金及短期存款	10	5,147,847	2,295,219
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11	1,871,968	566,773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證券		10,213	10,2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2	16,123,097	13,694,636
可供出售證券投資		75,238	75,632
持至到期證券	13	3,086,900	3,679,604
的士牌照存貨		24,097	24,105
投資物業	14	127,150	196,66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91,779	71,003
預付土地租金	16	626,497	562,030
佔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676	1,676
遞延稅項資產		15,469	17,849
其他資產	17	242,002	273,863
商譽		2,774,403	2,774,403
無形資產	18	358	725
<b>資產總值</b>		<b>30,218,694</b>	<b>24,244,397</b>
<b>權益及負債</b>			
<b>負債</b>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19	3,600,288	516,097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20	17,173,012	14,853,655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已發行存款證	21	2,179,418	769,674
宣派股息		54,695	218,779
銀行貸款	22	1,200,000	2,000,000
應付現時稅項		64,715	32,810
遞延稅項負債		64,332	64,332
其他負債	23	356,307	469,002
<b>負債總值</b>		<b>24,692,767</b>	<b>18,924,349</b>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09,390	109,390
儲備	24	5,416,537	5,210,658
<b>權益總值</b>		<b>5,525,927</b>	<b>5,320,048</b>
<b>權益及負債總值</b>		<b>30,218,694</b>	<b>24,244,397</b>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b>權益總值</b>		
期初結餘	<b>5,320,048</b>	2,393,434
供股(扣除支出)	—	2,661,135
可供出售投資的重估儲備及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 總收入及支出的淨變動	<b>(380)</b>	14,329
期內溢利	<b>260,954</b>	247,549
宣派股息	<b>(54,695)</b>	(54,695)
	<b>206,259</b>	192,854
期末結餘	<b>5,525,927</b>	5,261,752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淨現金流量來自：		
經營業務	5,077,608	511,271
投資活動	(23,267)	(1,623,981)
融資活動	(1,018,779)	4,369,429
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的增加淨額	4,035,562	3,256,719
期初的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	3,063,456	458,009
期末的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	7,099,018	3,714,728
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短期存款	344,329	3,320,770
短期銀行貸款	—	(15,000)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即期及短期通知存款	4,686,248	—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1,553,728	408,958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持至到期證券	514,713	—
	7,099,018	3,714,72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符合規定聲明及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有關HKASs和詮釋，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的適用要求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出的監管政策手冊內有關「銀行業(披露)規則的應用指引」的要求編製。本公司已遵守金管局訂定有關資本基礎及資本充足比率的資本要求。

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除下文附註3披露採納新HKFRSs及HKASs外，與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度年報所採納的一致。

### 2. 綜合基準

以下附屬公司為綜合集團成員，其賬目已被綜合以達至會計目的：

-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大眾銀行(香港)」)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大眾銀行(代理)有限公司、大眾商業財務有限公司、大眾資產有限公司、大眾房地產有限公司、大眾信貸有限公司、大眾期貨有限公司、大眾太平証券有限公司及大眾金融証券有限公司。
- 大眾財務有限公司(「大眾財務」)及其附屬公司，包括Public Financial Limited、大眾証券有限公司及大眾証券(代理)有限公司。
- Winton (B.V.I.)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包括運通泰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運通泰財務有限公司、運通汽車行有限公司及運成行有限公司。

按監管用途計算本公司的綜合資本充足比率包括以下公司：

- 本公司
- 大眾銀行(香港)
- 大眾財務

### 3. 新HKFRSs及HKASs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新HKFRSs及HKASs和詮釋，一般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本集團已採納在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已頒佈而又與集團業務及本中期財務報表有關的下列HKFRSs及HKASs。

- |                  |                                  |
|------------------|----------------------------------|
| • HKAS 1(經修訂)    | 資本披露                             |
| • HKFRS 7        | 金融工具：披露                          |
| • HK(IFRIC)－詮釋7  | 按HKAS 29於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狀況下的財務報告適用的重列方法 |
| • HK(IFRIC)－詮釋8  | HKFRS 2的範圍                       |
| • HK(IFRIC)－詮釋9  |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重新評估                     |
| • HK(IFRIC)－詮釋10 | 中期財務報告及耗蝕                        |

經修訂的HKAS 1將會影響有關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各方面的定性資料披露、本公司有關資本的定量數據，以及在遵守任何資本規定及未能遵守有關規定的後果。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3. 新HKFRSs及HKASs的影響 (續)

HKFRS 7要求作出披露，致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重要性及由該等金融工具所產生風險的性質及範圍，及亦包括HKAS 32中主要披露要求。

HK(IFRIC)－詮釋7提出按HKAS 29要求，於報告期間，實體確定其主要功能貨幣地區經濟存在惡性通貨膨脹，而該經濟於過往期間並無惡性通貨膨脹，實體須按HKAS 29的要求，重列其財務報表。

HK(IFRIC)－詮釋8提出HKFRS 2適用於某些交易，實體在交易當中無法確定部份或所有已收到的貨物或服務。

HK(IFRIC)－詮釋9提出HKAS 39適用於當實體第一次成為合約一方，實體須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須要與主合約分開，而被視為衍生工具，並禁止隨後於合約有效期內重新評估，特別情況除外。

HK(IFRIC)－詮釋10提出HKAS 34的要求及按HKAS 36商譽及按HKAS 39若干金融資產的耗蝕虧損的確認的互動，實體不可撥回於過往中期報告期間商譽或權益工具或以成本值計算的金融資產已確認的耗蝕虧損。

除了有關HKAS 1(經修訂)的披露要求的資料將於中期財務報表披露外，上述會計準則對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簡明收益表並無重大影響。

###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HKFRSs及HKASs

本集團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HKFRSs及HKASs：

- HKFRS 8 營業分類
- HKAS 23(經修訂) 借貸成本
- HK(IFRIC)－詮釋11 HKFRS 2集團及司庫股份交易
- HK(IFRIC)－詮釋12 服務特許權安排

HKFRS 8(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取代HKAS 14 分類報告，該分類以風險及回報分析為基準予以確定及報告，項目乃以外在報告採用的會計政策為基準報告。按HKFRS 8，實體的主要營運決策人或實體被授權的合資格僱員會對實體成份的分類作定期檢討，項目乃基於內部報告方式報告。

HKAS 23(經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HK(IFRIC)－詮釋11及HK(IFRIC)－詮釋12分別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本集團預期採納上述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告之日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5.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零售及商業銀行	93,875	68,773
證券	14,770	7,081
	<b>108,645</b>	75,854
減：費用及佣金支出	(674)	(220)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b>107,971</b>	75,634
總租金收入	<b>6,464</b>	4,920
減：直接營運支出	(43)	(70)
淨租金收入	<b>6,421</b>	4,850
外匯兌換收益減虧損	<b>9,743</b>	2,086
出售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證券收益	—	223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證券虧損	—	(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b>541</b>	174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b>958</b>	549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b>980</b>	780
其他	<b>2,691</b>	2,227
	<b>129,305</b>	86,471

本集團並無與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相關的費用及佣金收入及支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6. 營業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員工費用：		
薪酬及其他員工費用	101,232	60,126
退休金供款	5,833	3,936
扣除：註銷供款	(94)	(100)
退休金淨供款	5,739	3,836
	<b>106,971</b>	63,962
其他營業支出：		
租賃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14,640	11,4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991	4,617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2,944	1,385
核數師酬金	1,501	988
佣金支出的攤銷及撇銷	336	40
無形資產的耗蝕虧損	367	—
行政及一般開支	21,991	11,969
其他	59,844	45,228
	<b>214,585</b>	139,683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註銷供款可用以減少來年退休金計劃的供款(二零零六年：無)。本期註銷供款的扣減乃因僱員於期內退出該計劃而產生。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現時稅項支出：		
香港	52,395	44,785
其他地區	1,298	622
往年超額準備	(1,300)	(1,700)
遞延稅項支出	2,380	282
	<b>54,773</b>	43,98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7. 稅項 (續)

稅項支出應用於除稅前溢利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所註冊地區的法定稅率計算與稅項支出應用於除稅前溢利以實際稅率計算的對賬，及適用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307,071</u>		<u>8,656</u>		<u>315,727</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53,737	17.5	1,298	15.0	55,035	17.4
估計不能扣稅的淨支出的稅務影響	1,865	0.6	—	—	1,865	0.6
估計已動用的前期稅務虧損	(898)	(0.3)	—	—	(898)	(0.3)
估計未被確認的稅務虧損	71	—	—	—	71	—
就前期的現時稅項調整	(1,300)	(0.4)	—	—	(1,300)	(0.4)
以本集團的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53,475</u>	<u>17.4</u>	<u>1,298</u>	<u>15.0</u>	<u>54,773</u>	<u>17.3</u>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287,391</u>		<u>4,147</u>		<u>291,538</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50,293	17.5	622	15.0	50,915	17.5
估計毋須課稅的淨收入的稅務影響	(5,095)	(1.7)	—	—	(5,095)	(1.7)
估計已動用的前期稅務虧損	(157)	(0.1)	—	—	(157)	(0.1)
估計未被確認的稅務虧損	26	—	—	—	26	—
就前期的現時稅項調整	—	—	(1,700)	(41.0)	(1,700)	(0.6)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45,067</u>	<u>15.7</u>	<u>(1,078)</u>	<u>(26.0)</u>	<u>43,989</u>	<u>15.1</u>

##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每股普通股 (港元)	每股普通股 (港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	<u>0.05</u>	<u>0.05</u>	<u>54,695</u>	<u>54,695</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9.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溢利港幣260,954,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47,549,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093,896,618股(二零零六年：890,427,818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溢利港幣260,954,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47,549,000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093,896,618股(二零零六年：892,532,909股)計算，即如計算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093,896,618股(二零零六年：890,427,818股)以及假設期內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以無代價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0股(二零零六年：2,105,091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	<u>260,954</u>	<u>247,549</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u>1,093,896,618</u>	890,427,818
假設期內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 而以無代價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	<u>2,105,091</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1,093,896,618</u>	<u>892,532,909</u>
每股攤薄盈利(港元)	<u>0.239</u>	<u>0.277</u>

## 10. 現金及短期存款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與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u>672,970</u>
通知存款及短期存款	<u>4,474,877</u>	<u>2,005,795</u>
	<u>5,147,847</u>	<u>2,295,219</u>

短期存款與其公平價值相約，而超過90%的存款被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評為屬Baa2級或以上。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1. 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按合約的到期日尚剩餘的期限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到期還款：		
三個月或以下	<b>1,725,260</b>	481,966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b>146,708</b>	84,807
	<b><u>1,871,968</u></b>	<u>566,773</u>

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與其公平價值相約，而超過90%的存款被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評為屬Baa2級或以上。

## 12.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 (a)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	<b>16,019,808</b>	13,676,597
貿易票據	<b>151,089</b>	98,381
	<b>16,170,897</b>	13,774,978
應收利息	<b>108,518</b>	113,916
	<b>16,279,415</b>	13,888,894
其他應收款項	<b>65,898</b>	68,473
	<b>16,345,313</b>	13,957,367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耗蝕額：		
個別耗蝕額	<b>(64,777)</b>	(104,785)
綜合耗蝕額	<b>(157,439)</b>	(157,946)
	<b>(222,216)</b>	(262,731)
	<b><u>16,123,097</u></b>	<u>13,694,636</u>

若干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以物業、的士牌照、的士車輛、股票、現金及其他抵押品作抵押。

超過90%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並無既定風險評級。客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扣除耗蝕額)與其公平價值相約。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2.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 (a)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內的融資租賃根據其租賃資產應收款項期列舉如下：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最低 租賃款項 港幣千元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港幣千元	最低 租賃款項 港幣千元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港幣千元
根據融資租賃而於下列 期間應收款項：				
一年內	451,059	316,476	408,197	293,704
第二至第五年	906,811	512,858	826,497	482,119
五年以上	2,945,840	1,664,776	2,466,746	1,468,776
	<b>4,303,710</b>	<b>2,494,110</b>	3,701,440	2,244,599
扣除：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b>(1,809,600)</b>		(1,456,841)	
應收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b>2,494,110</b>		2,244,599	

本集團與客戶就汽車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所訂立融資租賃的年期介乎一至二十五年。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按合約的到期日尚剩餘的期限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到期還款：	
即時	233,417	481,847
三個月或以下	2,400,293	2,141,654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2,109,738	2,009,319
一年以上至五年	5,564,716	4,228,162
五年以上	5,802,598	4,772,898
無註明日期	234,551	323,487
	<b>16,345,313</b>	13,957,36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2.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 (b)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 的百分比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 的百分比
逾期客戶貸款總額				
逾期：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75,488	0.5	80,142	0.6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42,342	0.3	49,930	0.4
一年以上	64,629	0.4	148,895	1.1
逾期客戶貸款總額	182,459	1.2	278,967	2.1
重組貸款及虧損賬戶	23,493	0.1	18,913	0.1
耗蝕客戶貸款總額	205,952	1.3	297,880	2.2
其他應收款項	21,902		26,995	
耗蝕客戶貸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總額	227,854		324,875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耗蝕額				
個別耗蝕額	(31,325)		(104,785)	
綜合耗蝕額	(130,688)		(128,608)	
	(162,013)		(233,393)	
	65,841		91,482	
重組貸款	45,279		2,719	
個別耗蝕額	(33,452)		—	
	11,827		2,719	

累計利息的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佔客戶貸款總額少於1%，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上述累計利息並無於財務報表披露。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2.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c) 個別被斷定為耗蝕的耗蝕客戶貸款額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有關的個別耗蝕額和抵押品如下：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 的百分比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 的百分比
個別被斷定的耗蝕客戶貸款	<b>50,203</b>	<b>0.3</b>	140,680	1.0
其他應收款項	<b>21,902</b>		26,995	
	<b>72,105</b>		167,675	
個別耗蝕額	<b>31,325</b>		104,785	
抵押品	<b>95,114</b>		218,213	

(d)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耗蝕額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期初／年初結餘	<b>262,731</b>	190,679
收回款項	<b>36,089</b>	67,538
期內／年內支出	<b>125,787</b>	278,363
轉撥款項	<b>(36,089)</b>	(67,538)
綜合收益表淨支出	<b>89,698</b>	210,825
撇銷款項	<b>(166,302)</b>	(282,661)
收購附屬公司	—	76,350
期末／年終結餘	<b>222,216</b>	262,731

(e) 已收回資產

本集團已收回資產總值為港幣25,456,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1,679,000元)。

(f) 逾期客戶貸款的抵押品價值及有信貸保障(保障部份)和剩餘部份(無保障部份)的逾期客戶貸款分別載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逾期客戶貸款保障部份的抵押品的現時市值	<b>58,951</b>	180,717
逾期客戶貸款的保障部份	<b>23,229</b>	115,693
逾期客戶貸款的無保障部份	<b>159,230</b>	163,274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3. 持至到期證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債務證券及兌換資金票據，按攤銷成本：		
— 於香港上市	19,982	19,980
— 於香港以外地方上市	—	46,661
— 非上市*	3,066,918	3,612,963
	<b>3,086,900</b>	<b>3,679,604</b>
持至到期的上市證券市值	<b>19,240</b>	<b>66,158</b>

\* 包括持有港幣614,976,000元的存款證(二零零六年：港幣564,186,000元)及港幣177,230,000元的國庫債券(二零零六年：港幣99,224,000元。)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至到期證券按發行人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177,230	99,224
公營機構	—	23,329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627,826	3,214,200
企業	281,844	342,851
	<b>3,086,900</b>	<b>3,679,604</b>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至到期證券的期限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到期還款：		
三個月或以下	913,753	1,133,079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1,776,864	506,222
一年以上至五年	328,093	1,902,156
五年以上	68,190	138,147
	<b>3,086,900</b>	<b>3,679,604</b>

持至到期證券超過90%的風險被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評為屬Baa2級或以上。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4.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估值：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47,987
購入附屬公司	21,660
出售	(3,700)
公平價值改變前的賬面值	165,947
公平價值改變	30,719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b>196,666</b>
轉往自用物業	<b>(69,516)</b>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b>127,150</b>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樓宇 港幣千元	租賃資產裝修、 傢俬、固定 裝置及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4,177	73,220	2,746	100,143
收購附屬公司	41,751	10,640	696	53,087
添置	—	6,044	—	6,044
出售／撇銷	(9)	(4,315)	(658)	(4,982)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b>65,919</b>	<b>85,589</b>	<b>2,784</b>	<b>154,292</b>
添置	—	25,070	—	25,070
撥自投資物業	2,105	—	—	2,105
出售／撇銷	—	(14,280)	—	(14,280)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b>68,024</b>	<b>96,379</b>	<b>2,784</b>	<b>167,187</b>
累計折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6,573	69,488	2,746	78,807
年內準備	1,194	7,274	41	8,509
出售／撇銷	(5)	(3,847)	(175)	(4,027)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b>7,762</b>	<b>72,915</b>	<b>2,612</b>	<b>83,289</b>
年內準備	767	5,184	40	5,991
出售／撇銷	—	(13,872)	—	(13,872)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b>8,529</b>	<b>64,227</b>	<b>2,652</b>	<b>75,408</b>
賬面淨值：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b>59,495</b>	<b>32,152</b>	<b>132</b>	<b>91,779</b>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157	12,674	172	71,00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6. 預付土地租金

	港幣千元
成本：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69,130
收購附屬公司	328,499
出售	(82)
	<u>597,547</u>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撥自投資物業	<u>67,411</u>
	<u>664,958</u>
累計撇銷及耗蝕：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5,562
年內準備	4,670
出售	(21)
耗蝕虧損撥回	(4,694)
	<u>35,517</u>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年內準備	<u>2,944</u>
	<u>38,461</u>
賬面淨值：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u>626,497</u></u>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562,030</u></u>

## 17. 其他資產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應收認可機構利息	<b>38,231</b>	51,43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b>185,884</b>	209,644
衍生工具的正公平價值 (附註26(b))	<b>17,887</b>	12,780
	<u><b>242,002</b></u>	<u>273,863</u>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認可機構利息乃屬流動性質。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份分別為港幣176,870,000元及港幣9,014,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01,032,000元及港幣8,612,000元)。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約。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8. 無形資產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成本：		
期初／年初	725	126
購入附屬公司	—	599
耗蝕	(367)	—
	<u>358</u>	<u>725</u>
期末／年終	<u>358</u>	<u>725</u>

## 19.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按合約的到期日尚剩餘的期限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到期還款：		
即時	26,887	12,811
三個月或以下	989,567	493,324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28,753	9,962
	<u>1,045,207</u>	<u>516,097</u>
有關連存款	<u>2,555,081</u>	<u>—</u>
	<u>3,600,288</u>	<u>516,097</u>

有關連存款乃指須於一年內償還而最終控股公司可於一年內續期的存款。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2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596,769	640,534
儲蓄存款	2,039,874	2,016,059
定期、即期及通知存款	14,536,369	12,197,062
	<b>17,173,012</b>	<b>14,853,655</b>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客戶存款按合約的到期日尚剩餘的期限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到期提款：		
即時	2,643,191	2,662,221
三個月或以下	12,866,552	10,582,550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1,146,487	1,083,649
一年以上至五年	31,961	40,414
	<b>16,688,191</b>	<b>14,368,834</b>
有關連存款	484,821	484,821
	<b>17,173,012</b>	<b>14,853,655</b>

有關連存款乃指須於一年內償還而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可於一年內續期的存款。

## 21.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已發行存款證

所有已發行存款證以攤銷成本衡量。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發行存款證按合約的到期日尚剩餘的期限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到期提款：		
三個月或以下	420,300	249,979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959,806	419,751
一年以上至五年	799,312	99,944
	<b>2,179,418</b>	<b>769,674</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22. 銀行借款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借款	<u>1,200,000</u>	<u>2,000,000</u>
到期還款：		
第二至第五年	<u>1,200,000</u>	<u>2,000,000</u>

該等銀行借款以港元結算，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約，並以浮息利率定價，其實際年利率為5.13% (二零零六年：4.74%)。

## 23. 其他負債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應付賬項、應計費用及應付利息	<b>336,848</b>	454,83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b>41</b>	541
長期服務金準備	<b>3,085</b>	3,892
衍生工具的負公平價值 (附註26(b))	<b>16,333</b>	9,735
	<u><b>356,307</b></u>	<u>469,002</u>

由於應付交易款項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並無披露其期限分析。除長期服務金準備外的其他負債，乃屬流動性質。

應付賬項、應計費用及應付利息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約。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24. 儲備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期初／年初	3,988,219	1,364,179
供股產生的溢價(已扣除支出)	—	2,624,040
期末／年終	3,988,219	3,988,219
資本贖回儲備	829	829
實繳盈餘	96,116	96,116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期初／年初	68,565	25,618
撥往收益表的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投資 公平價值的改變	(17,827) 17,447	— 42,947
期末／年終	68,185	68,56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45,765	45,765
監管儲備：		
期初／年初	95,881	85,400
撥自保留溢利	27,511	10,481
期末／年終	123,392	95,881
保留溢利：		
期初／年初	915,283	702,601
期內／年內溢利	260,954	496,637
宣派及已付股息	(54,695)	(273,474)
撥往監管儲備	(27,511)	(10,481)
期末／年終	1,094,031	915,283
	<b>5,416,537</b>	<b>5,210,658</b>

## 25. 經營租約安排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本集團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6,998	25,804
第二至第五年	18,770	18,225
	<b>45,768</b>	<b>44,029</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26. 資產負債表以外風險承擔

## (a) 或然負債及承擔

以下為本集團每項重大類別的或然負債及承擔的尚未支付訂約金額概要：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合約數額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置成本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風險 比重數額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44,690	—	82,815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4,923	—	1,435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24,892	—	23,327
遠期有期存款	39,714	—	7,943
遠期資產購置	23,452	—	4,690
外匯合約	5,257,367	14,422	—
利率掉期及期貨合約	550,000	—	—
其他承擔，其原訂到期日：			
不超逾一年	—	—	—
超逾一年	365,399	—	182,699
其他可無條件取消的承擔或訂定因交易對手的 信貸能力變壞而可自動取消的承擔	3,862,963	—	—
已訂約而尚未在財務報表 作出準備的資本承擔	12,807	—	12,807
	<b>10,386,207</b>	<b>14,422</b>	<b>315,716</b>

本集團並無開立任何雙邊淨額結算的安排，上述金額是根據總額基準顯示。信貸風險加權金額乃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三及按金管局發出的指引計算，金額乃依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特性而計算。或然負債及承擔方面的風險加權所用幅度由0%至100%，匯率合約則由0%至50%。重置成本乃指按市價估值，其價值為正數的所有合約成本。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已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未完成的或然負債及承擔。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26. 資產負債表以外風險承擔 (續)

## (b) 衍生工具

下表載列每項重大衍生工具的合約數額、公平價值及信貸風險比重數額概要：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合約數額	資產的 公平價值	負債的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持作貿易用途的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5,257,367	16,467	14,686
利率掉期	550,000	1,420	1,647
	<u>5,807,367</u>	<u>17,887</u>	<u>16,333</u>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合約數額	資產的 公平價值	負債的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持作貿易用途的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5,286,409	11,434	8,129
利率掉期及期貨合約	227,780	1,346	1,606
	<u>5,514,189</u>	<u>12,780</u>	<u>9,735</u>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信貸風險比重數額 港幣千元
持作貿易用途的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
利率掉期			—
			<u>—</u>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以外風險承擔的風險比重數額連同相應的合約數額及重置成本並無在此披露作比較用途，此乃由於該等數額並非根據金管局發出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

27.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並未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為港幣877,79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584,812,000元)，利息支出為港幣404,919,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47,112,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耗蝕客戶貸款的利息收入為港幣2,758,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8,114,000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 28. 與相關人士的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相關人士進行下列主要交易(其條款及/或當時市場利率與其他客戶或供應商進行的交易大致相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計入收益表的與相關人士交易：		
就介紹的士融資貸款向最終控股公司收取的佣金收入	29	64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利息收入	15	15,121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租金收入	1,128	1,212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管理費	417	439
支付最終控股公司的服務費	16	12
支付予同系附屬公司的已付及應付利息	9,388	9,603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已付及應付利息	9,690	—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股息	40,201	40,201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 短期僱員利益	1,877	1,678
— 離職後利益	131	115
	2,008	1,793
來自主要管理人員的利息收入	19	21
支付主要管理人員的利息支出	296	7
來自主要管理人員的佣金費用收入	2	5
除主要管理人員外其他僱員的離職後利益	5,608	3,721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計入資產負債表的與相關人士交易：

存放於最終控股公司的現金及短期資金	371	8,446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存款	484,821	484,821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存款	2,555,081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利息	2,365	2,792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利息	9,343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股息	40,201	160,804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租金按金	41	541
提供給主要管理人員的一項按揭貸款	986	1,037
來自主要管理人員的存款	16,975	10,254

## 2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賬項的編列方式。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續)

按類分析(續)

(c) 客戶貸款總額及耗蝕客戶貸款 — 按行業劃分及其分類基準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耗蝕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客戶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綜合 耗蝕額 港幣千元	個別 耗蝕額 港幣千元	抵押品 港幣千元	
用於香港的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物業發展	554,124	942	—	129,871	—
物業投資	2,485,882	4,133	761	1,820,213	3,110
金融企業	92,595	157	—	50,584	—
證券經紀	129,089	219	—	—	—
電訊	15,754	27	—	—	—
批發及零售貿易	29,857	51	—	11,003	—
製造業	606,473	1,078	1,833	94,604	8,256
運輸及運輸設備	2,376,468	3,638	1,388	1,978,559	1,541
其他	1,647,409	2,579	2,912	323,768	2,912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 置其屋計劃樓宇的貸款	243,122	413	—	243,122	887
購置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3,087,632	5,216	1,472	3,086,160	5,038
信用卡貸款	13,681	23	64	—	64
其他	3,400,906	136,398	2,312	193,383	158,017
貿易融資	668,933	—	2,751	61,707	3,141
在香港以外地區使用的貸款	667,883	1,870	33,452	195,405	22,986
	<u>16,019,808</u>	<u>156,744</u>	<u>46,945</u>	<u>8,188,379</u>	<u>205,952</u>

##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續)

## 按類分析(續)

## (c) 客戶貸款總額及耗蝕客戶貸款 — 按行業劃分及其分類基準(續)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耗蝕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客戶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綜合 耗蝕額 港幣千元	個別 耗蝕額 港幣千元	抵押品 港幣千元	
用於香港的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物業發展	291,630	671	—	130,727	—
物業投資	1,770,464	3,945	409	1,549,833	4,599
金融企業	74,066	170	—	21,048	—
證券經紀	66,018	152	—	1,241	—
電訊	51,578	117	—	—	—
批發及零售貿易	16,355	38	—	—	—
製造業	484,588	1,295	3,496	88,484	4,867
運輸及運輸設備	2,139,575	4,167	898	1,808,867	1,399
其他	1,190,590	2,739	2,825	88,110	4,234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 置其屋計劃樓宇的貸款	257,769	593	—	257,769	640
購置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2,676,947	6,119	655	2,529,050	4,469
信用卡貸款	12,467	29	—	—	—
其他	3,255,512	134,648	1,894	250,535	161,442
貿易融資	727,657	—	10,093	5,029	32,716
在香港以外地區使用的貸款	661,381	2,476	59,452	208,736	83,514
	<u>13,676,597</u>	<u>157,159</u>	<u>79,722</u>	<u>6,939,429</u>	<u>297,880</u>

客戶貸款分類乃按其行業及貸款的用途劃分。倘未能明確分辨貸款的用途，乃依據已知悉借款人的主要業務或按貸款文件所示資產分類。

##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續)

## 按類分析(續)

(d) 按地域分析的客戶貸款總額、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逾期客戶貸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u>170,335</u>	<u>34,026</u>	<u>204,361</u>	<u>209,851</u>	<u>96,111</u>	<u>305,962</u>
個別耗蝕額	<u>31,325</u>	<u>—</u>	<u>31,325</u>	<u>45,333</u>	<u>59,452</u>	<u>104,785</u>
綜合耗蝕額	<u>123,530</u>	<u>—</u>	<u>123,530</u>	<u>123,108</u>	<u>6</u>	<u>123,114</u>
耗蝕客戶貸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u>186,478</u>	<u>41,376</u>	<u>227,854</u>	<u>223,050</u>	<u>101,825</u>	<u>324,875</u>
個別耗蝕額	<u>31,325</u>	<u>—</u>	<u>31,325</u>	<u>45,333</u>	<u>59,452</u>	<u>104,785</u>
綜合耗蝕額	<u>130,688</u>	<u>—</u>	<u>130,688</u>	<u>128,608</u>	<u>—</u>	<u>128,608</u>

本集團超過90%的客戶貸款總額及相關耗蝕額乃來自在香港經營的業務。因此，按地域劃分的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 跨國債權

下表所述本集團的跨國債權按交易對手類別及其最終風險的所在地區，並已計及認可風險轉移而分類。佔跨國債權總額不少於10%的國家或地區的資料予以披露。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b>3,894</b>	<b>3</b>	<b>149</b>	<b>4,046</b>
其中：				
中國	<b>1,039</b>	<b>3</b>	<b>26</b>	<b>1,068</b>
2. 西歐	<b>4,291</b>	<b>0</b>	<b>388</b>	<b>4,679</b>
其中：				
德國	<b>1,164</b>	<b>0</b>	<b>0</b>	<b>1,164</b>

##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續)

## 跨國債權(續)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公營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2,087	7	154	2,248
其中：				
澳洲	899	—	23	922
2. 西歐	2,953	—	308	3,261

## 貨幣風險

以下披露為個別外幣的淨持倉量(以實際數值計算)，佔本集團所有外匯的總淨持倉量不少於10%的外匯風險額：

	現貨 資產	現貨 負債	遠期 買入	遠期 賣出	長倉 淨持倉量	結構性長倉 淨持倉量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美元	6,862	(6,983)	2,593	(2,420)	52	
人民幣	271	(59)	—	—	212	
其他	1,422	(1,588)	839	(684)	(11)	
	<u>8,555</u>	<u>(8,630)</u>	<u>3,432</u>	<u>(3,104)</u>	<u>253</u>	
人民幣						<u>205</u>
	現貨 資產	現貨 負債	遠期 買入	遠期 賣出	長倉 淨持倉量	結構性長倉 淨持倉量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美元	3,762	(4,320)	2,944	(2,319)	67	
人民幣	260	(51)	—	—	209	
其他	1,072	(1,768)	902	(205)	1	
	<u>5,094</u>	<u>(6,139)</u>	<u>3,846</u>	<u>(2,524)</u>	<u>277</u>	
人民幣						<u>199</u>

##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續)

## 對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下表說明有關對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所須的披露。

	資產負債表 內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外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風險總額 港幣百萬元	特別準備 港幣百萬元
<b>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b>				
內地企業	—	—	—	—
授予非內地公司及個人於內地使用的信貸	<b>166</b>	—	<b>166</b>	<b>33</b>
本集團視為內地非銀行 的其他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b>618</b>	—	<b>618</b>	—
	<b>784</b>	—	<b>784</b>	<b>33</b>
	資產負債表 內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外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風險總額 港幣百萬元	特別準備 港幣百萬元
<b>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內地企業	—	—	—	—
授予非內地公司及個人於內地使用的信貸	180	—	180	59
本集團視為內地非銀行 的其他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513	—	513	—
	693	—	693	59

## 資本充足比率、核心資本比率及流動資金比率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綜合資本充足比率：	<b>14.00%</b>	
綜合核心資本比率：	<b>13.29%</b>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大眾銀行(香港)	<b>46.85%</b>	51.79%
大眾財務	<b>52.85%</b>	67.73%

##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續)

## 資本充足比率、核心資本比率及流動資金比率(續)

本集團的總資本基礎成份包括下列項目：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核心資本：	
繳足普通股股本	109,390
股份溢價賬	3,988,219
已發行儲備	933,233
損益賬	228,615
扣除：	
商譽	(2,774,403)
扣減前的核心資本	2,485,054
減：附屬公司股權扣減	(33,531)
其他扣減	(123,123)
總核心資本	2,328,400
補充資本：	
監管儲備	123,392
綜合準備	157,153
扣減前的補充資本	280,545
減：附屬公司股權扣減	(33,531)
其他扣減	(123,123)
扣減後的補充資本總額	123,891
資本基礎	2,452,291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充足比率、核心資本比率及資本基礎並無在此披露作比較之用，此乃由於該等數額並非根據金管局發出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

本集團的資本充足比率乃以綜合基礎計算，包括本公司、大眾銀行(香港)及大眾財務。

於計算本集團資本充足比率時並未包括在內且投資成本已從資本基礎扣減的附屬公司為大眾銀行(代理)有限公司、大眾商業財務有限公司、大眾資產有限公司、大眾房地產有限公司、大眾信貸有限公司、大眾期貨有限公司、大眾太平證券有限公司、大眾金融證券有限公司、Public Financial Limited、大眾證券有限公司、大眾證券(代理)有限公司、Winton (B.V.I.) Limited、運通泰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運通泰財務有限公司、運通汽車行有限公司及運成行有限公司。

期內的資本充足比率、核心資本比率及流動資金比率乃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三及附表四計算。

##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續)

###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及程序，藉以控制及監察信貸、流動資金、資本、外幣、利率及市場風險，而該等政策及程序乃由本集團的管理層、信貸委員會、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和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定期檢討。內部核數師亦會定期稽核，以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能得以遵從。

#### (a)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指本集團的狀況可能受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因到期時差及本集團重定計息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以外承擔的價格而產生。利率風險管理的主要目的乃藉著密切監管本集團資產與負債間的價格重定差距淨額，從而限制因淨利息收入的利率變動而可能產生的不利影響。利率風險乃由本集團的司庫部管理，並在董事核准的限制範圍內由管理層負責監察。

#### (b)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為客戶或交易對手於交易中可能拖欠款項而產生，乃來自貸款、貿易融資、司庫及本集團進行的其他業務。

本集團設有信貸風險管理程序，以量度、監察及控制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信貸政策手冊界定信貸範圍及量度準則、信貸審批及監管程序、貸款分類制度及壞賬準備政策。本集團亦設有按其信貸政策審批信貸的信貸機關架構；並監察信貸限額及其他管制限制(例如大型風險及集中限制)的風險，本集團的主要信貸工作的職責亦分開，以確保信貸管制及監察互相獨立，而問題信貸的管理及收回則由獨立工作小組處理。

本集團管理信貸風險甚為審慎，其信貸政策在計及當時業務及經濟狀況、監管規定以及本集團的資本資源等因素後定期修訂。

本集團定期進行信貸及遵守政策審核，以評估信貸審批及監管過程的成效，以及測試既定信貸政策及程序的遵守情況。

#### (c)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集團未能履行其現有承擔的風險。為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流動資金管理政策，並經由管理層審閱及董事會批核。本集團透過法定的流動資金比率、貸存比率及到期日錯配組合來量度流動資金水平。

作為其資產及負債管理工作的一部份，大眾財務的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及大眾銀行(香港)的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不時監察其流動資金狀況，及制定有關的觸發限額以監管流動資金風險，並會緊密及定期監察各附屬公司的流動資金，確保其資產、負債及承擔均能符合資金需求，並且時常遵守法例對流動資金比率的規定。本集團亦有備用貸款額，以應付在日常業務中意想不到的重大現金支出。

##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續)

### 風險管理(續)

####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以支援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增長，並符合法定的資本充足比率及監管機構如金管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等的其他資本監管規定。本集團按各種業務所能承受的風險，並遵照有關監管機構的規定，將資本分配至不同商業活動。

資本乃指會計慣例下的權益或按金管局發出的銀行業(資本)規則下的資本基礎。未能符合外在資本限制要求可引致有關監管機構的斥責或警告。

#### (e)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利率、證券、外匯及股票的市場價格變動及波動而影響本集團的盈利及資本所產生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制定交易及未平倉買賣限額以監控市場風險。這些限額經董事會檢討及批准，並每日進行監察。

本集團並不活躍於金融工具買賣，根據董事會的意見，本集團就買賣活動方面承受的市場風險不大，因此，並無披露有關市場風險的數量資料。

所有外匯持倉均由本集團司庫部管理，並維持在董事會所訂定的限額內。

## 管理層對業績的商討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概要

回顧期內，香港的經濟狀況持續改善，失業率續步穩定，本地生產總值具正增長，物業價格溫和增長及股票市場活動顯著增加。銀行業預期將受惠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的開放政策：如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計劃(「QDII」)，容許中國投資者於香港股票市場投資；及更緊密經濟關係安排(「CEPA」)，放寬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銀行進一步於中國發展其銀行業務的合資格條件等。然而，金融機構的經營環境仍甚具挑戰性及競爭激烈，尤其是消費及按揭融資業務，導致息差收窄，此外，人力資源成本及租金上升，亦對企業盈利(包括金融機構在內)構成不利影響。

### 財務回顧

#### 集團表現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約港幣261,000,000元，與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約港幣247,500,000元比較，上升5.4%或約港幣13,500,000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已綜合其新附屬公司大眾銀行(香港)六個月的經營業績，相比去年同期的除稅後溢利只綜合其二零零六年五月至六月間兩個月的業績。

## 管理層對業績的商討及分析 (續)

### 財務回顧 (續)

#### 集團表現 (續)

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進行的供股的攤薄影響已完全反映後，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每股基本盈利由每股港幣0.278元減少至每股港幣0.239元。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宣派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淨利息收入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8.0%或約港幣35,200,000元至約港幣472,900,000元。利息收入與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比較，增加50.1%或約港幣293,000,000元至約港幣877,800,000元，而利息支出亦增加175.2%或約港幣257,800,000元至約港幣404,900,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非利息收入增加70.2%或約港幣60,700,000元至約港幣147,100,000元。與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比較，本集團的營業支出增加53.6%或約港幣74,900,000元至約港幣214,600,000元。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耗蝕額減少3.5%或約港幣3,300,000元至約港幣89,700,000元。此乃由於積極收回債務及進行債務重組後，有較高的壞賬撥回所致。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客戶貸款(包括貿易票據)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3,770,000,000元增加17.4%或約港幣2,400,000,000元至約港幣16,170,000,000元。本集團的客戶存款亦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4,850,000,000元增加15.6%或約港幣2,320,000,000元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17,170,000,000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客戶存款、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及發行存款證的總額約為港幣22,950,000,000元。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4,240,0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30,220,000,000元。

#### 大眾銀行(香港)的業務發展

回顧期內，大眾銀行(香港)的客戶貸款(包括貿易票據)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0,160,000,000元增長23.9%或約港幣2,430,000,000元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12,590,000,000元。客戶存款亦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3,430,000,000元增長12.9%或約港幣1,730,000,000元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15,160,000,000元。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大眾銀行(香港)於香港開設六間新分行，並於中國深圳開設一間新支行，令大眾銀行(香港)於香港的分行網絡增至二十一間，並有兩間分行設於中國深圳。開設新分行增加間接費用開支，為確立「大眾銀行」品牌及推廣其貸款業務而令廣告及推廣支出增加，影響大眾銀行(香港)的除稅後溢利，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73,290,000元輕微下跌9.9%或約港幣7,270,000元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66,020,000元。分行網絡擴展計劃亦導致本集團的成本對營業收入比率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6.6%，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4.6%。

####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為兩類：(i)零售及商業銀行及(ii)其他業務。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超過90%的營業收入及除稅前溢利均來自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從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所得的營業收入增加約港幣72,700,000元或14.3%至約港幣579,600,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從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所得的除稅前溢利微升約港幣5,600,000元或2.0%至約港幣284,600,000元。

## 管理層對業績的商討及分析 (續)

### 財務回顧 (續)

#### 或然負債及承擔

回顧期末，本集團除於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有關庫務、貿易融資及債務承擔外，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亦無參與任何重大的資本開支或簽訂有關資本開支的重大承擔。與本集團所披露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情況相同，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抵押其資產。

### 營運回顧

#### 資金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及資本管理活動的主要目標為確保以合理成本有足夠的資金應付所有已訂約的財務承擔、為貸款增長提供充足資金，及為可動用資金賺取合理回報。本集團同時鼓勵其附屬公司要獨立融資以自行提供業務增長所需資金。

本集團主要倚賴內部資本增長、客戶存款、金融機構存款及發行存款證為其零售消費貸款業務及商業銀行業務融資。本集團的三年期銀行借款是以港幣為單位及以浮動利率計算，為投資於大眾銀行(香港)融資，並於回顧期內已減少約港幣800,000,000元至約港幣1,200,000,000元。償還部份貸款令本集團的資本與負債比率，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7.6%減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21.7%。本集團於其日常的商業銀行業務中已簽訂外匯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及遠期合約，以減低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貸款對存款比率，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4.7%減少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69.8%，此乃由於回顧期內客戶存款增長及發行存款證所致。

#### 資產質素

本集團的耗蝕貸款比率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改善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1.3%。憑藉審慎的信貸風險管理及收回耗蝕貸款，大眾銀行(香港)的資產質素亦得到改善，其逾期及耗蝕貸款比率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8%下降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0.4%。

#### 人力資源管理

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乃藉提供優厚的薪酬福利條件及推行全面表現評核計劃，以認可及獎勵有表現的員工，並協助彼等在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間的培訓課程、研討會及專業技術課程，並提供適當資助，藉以提升員工的專業知識及技能，並加深彼等對市場狀況與科技變化的認識及改善其管理及業務技能。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其舉辦的社交活動，藉以增進彼等之間的團隊精神及建立相互的凝聚力。

本公司根據其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批准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五月授出為數66,526,000購股權予本集團員工。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41,562,000購股權尚未行使。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員工數目為877人。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及相關成本總額約為港幣107,000,000元。

## 管理層對業績的商討及分析 (續)

### 展望

預期香港的經濟前景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將持續向好。隨著香港經濟的增長動力，預料就業市場將進一步改善，僱員亦可享較高的收入及較佳的就業機會。香港及中國正面的經濟前景，預期將帶動消費者的消費及投資意慾，從而加強其對消費貸款的需求。

本集團將透過其分行擴展計劃、湛新的產品發展及積極的市場推廣策略以建立「大眾銀行」的品牌，集中拓展其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本集團將繼續透過適當整合大眾銀行(香港)及大眾財務的後勤支援服務，重組集團結構及透過大眾銀行(香港)及大眾財務的聯合分行網絡，以更廣闊的客戶基礎，進行交叉銷售，減低營運成本及達至較大的規模經濟，從而獲得協同效益。本集團將繼續以特選客戶為目標，增長其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及消費貸款業務。

銀行業間的競爭預期依然激烈，金融機構為爭取市場佔有率，對銀行及金融產品的息差將進一步構成壓力。

在撇除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本集團預料其貸款及接受存款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可獲得進一步增長及滿意表現。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二零零六年：港幣0.05元)予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 其他資料 (續)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須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發出通知者，本公司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普通股中持有的好倉

持有權益於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經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擁有	經控制的公司擁有		
1. 本公司	丹斯里拿督斯里 鄭鴻標博士	—	—	804,017,920	804,017,920	73.5004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	498,000	—	—	498,000	0.0455
	拿督楊振基	80,000	—	—	80,000	0.0073
	陳玉光	80,000	—	—	80,000	0.0073
	Lee Huat Oon	20,000	—	—	20,000	0.0018
2. 大眾銀行， 最終控股公司	丹斯里拿督斯里 鄭鴻標博士	21,524,250	—	786,468,596	807,992,846	23.0264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	6,313,750	350,000	312,500	6,976,250	0.1988
	拿督斯里鄭亞歷	7,610,109	200,000	139,482	7,949,591	0.2265
	拿督楊振基	1,050,000	300,000	—	1,350,000	0.0385
	李振元	1,625,000	—	—	1,625,000	0.0463
	拿督鄭國謙	109,435	—	—	109,435	0.0031
	陳玉光	55,000	—	—	55,000	0.0016
	Lee Huat Oon	5,000	—	—	5,000	0.0001
3. 運成行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丹斯里拿督斯里 鄭鴻標博士	—	—	15,500	15,500	96.8750
	黃冠民	199,386	—	—	199,386	0.0057

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因直接持有及被視作擁有大眾銀行807,992,846股的股份權益，而被視為擁有該銀行持有本公司及上述已披露相聯法團的股份權益。

## 其他資料 (續)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續)

(b) 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相關股份中持有的好倉

持有權益於	董事姓名	購股權附帶的普通股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
		期初	期內授予	期內行使	期末		
1. 本公司	拿督斯里鄭亞歷	<u>1,680,000</u>	<u>—</u>	<u>—</u>	<u>1,680,000</u>	港幣6.35元	10.6.2005至 9.6.2015
	拿督楊振基	<u>700,000</u>	<u>—</u>	<u>—</u>	<u>700,000</u>	港幣6.35元	10.6.2005至 9.6.2015
	李振元	<u>350,000</u>	<u>—</u>	<u>—</u>	<u>350,000</u>	港幣6.35元	10.6.2005至 9.6.2015
	拿督鄭國謙	<u>1,680,000</u>	<u>—</u>	<u>—</u>	<u>1,680,000</u>	港幣6.35元	10.6.2005至 9.6.2015
	陳玉光	<u>1,928,000</u>	<u>—</u>	<u>—</u>	<u>1,928,000</u>	港幣6.35元	10.6.2005至 9.6.2015
	Lee Huat Oon	<u>3,170,000</u>	<u>—</u>	<u>—</u>	<u>3,170,000</u>	港幣6.35元	10.6.2005至 9.6.2015
	黃冠民	<u>4,000,000</u>	<u>—</u>	<u>—</u>	<u>4,000,000</u>	港幣6.35元	10.6.2005至 9.6.2015
2. 大眾銀行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	<u>2,000,000</u>	<u>—</u>	<u>1,000,000</u>	<u>1,000,000</u>	馬幣6.37元	24.2.2005至 24.2.2008
	拿督斯里鄭亞歷	<u>4,500,000</u>	<u>—</u>	<u>2,500,000</u>	<u>2,000,000</u>	馬幣6.37元	24.2.2005至 24.2.2008
	拿督楊振基	2,025,000	—	—	2,025,000	馬幣6.37元	24.2.2005至 24.2.2008
		2,000,000	—	1,900,000	100,000	馬幣5.67元	5.12.2005至 24.2.2008
		<u>4,025,000</u>	<u>—</u>	<u>1,900,000</u>	<u>2,125,000</u>		
	李振元	1,125,000	—	1,125,000	—	馬幣6.37元	24.2.2005至 24.2.2008
		650,000	—	650,000	—	馬幣5.67元	5.12.2005至 24.2.2008
	<u>1,775,000</u>	<u>—</u>	<u>1,775,000</u>	<u>—</u>			

## 其他資料 (續)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續)

(b) 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相關股份中持有的好倉 (續)

持有權益於	董事姓名	購股權附帶的普通股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
		期初	期內授予	期內行使	期末		
2. 大眾銀行(續)	拿督鄭國謙	123,000	—	123,000	—	馬幣6.37元	24.2.2005至 24.2.2008
		130,000	—	130,000	—	馬幣5.67元	5.12.2005至 24.2.2008
	<u>253,000</u>	<u>—</u>	<u>253,000</u>	<u>—</u>			
	陳玉光	30,000	—	—	30,000	馬幣6.37元	15.2.2005至 24.2.2008
40,000		—	40,000	—	馬幣5.67元	5.12.2005至 24.2.2008	
<u>70,000</u>		<u>—</u>	<u>40,000</u>	<u>30,000</u>			
Lee Huat Oon	20,000	—	—	20,000	馬幣6.37元	15.2.2005至 24.2.2008	
	30,000	—	—	30,000	馬幣5.67元	5.12.2005至 24.2.2008	
	<u>50,000</u>	<u>—</u>	<u>—</u>	<u>50,000</u>			
黃冠民	8,000	—	8,000	—	馬幣4.92元	17.6.2004至 24.2.2008	
	10,000	—	10,000	—	馬幣6.37元	16.2.2005至 24.2.2008	
	25,000	—	25,000	—	馬幣5.67元	5.12.2005至 24.2.2008	
	<u>43,000</u>	<u>—</u>	<u>43,000</u>	<u>—</u>			

附註：

-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可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普通股的購股權只可根據董事會或購股權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有效期屆滿前不時酌情決定並通知每位承受人的行使期內行使。
- 此等購股權乃根據大眾銀行僱員購股權計劃，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十日首次授出以認購大眾銀行每股面值馬幣1.00元的普通股。大眾銀行在獲得有關當局及其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日、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延長大眾銀行僱員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合共五年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因此，有關購股權的行使期亦延長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四日。購股權可根據大眾銀行僱員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行使。

於結算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要求記錄或按標準守則要求向本公司及聯交所發出通知的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續)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自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被採納以來，合共65,976,000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股份)已於二零零五年授出並獲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接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期初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期內授予 及獲接納	期內失效	期內行使	期末	
<b>董事 (附註1)</b>							
18.5.2005	港幣6.35元	14,208,000	—	700,000	—	13,508,000	10.6.2005至 9.6.2015 (附註3)
<b>僱員 (附註2)</b>							
18.5.2005	港幣6.35元	28,860,000	—	806,000	—	28,054,000	10.6.2005至 9.6.2015 (附註3)
		<u>43,068,000</u>	<u>—</u>	<u>1,506,000</u>	<u>—</u>	<u>41,562,000</u>	

附註：

1. 授予本公司各董事購股權的詳細資料於「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的分段(b)中詳述。
2. 根據僱傭合約(即香港僱傭條例所界定的「連續性合約」)工作的僱員。
3. 購股權只可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期間按董事會或購股權委員會酌情決定並不時通知每位承受人若干的行使期內行使。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有關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的登記冊所載，除上述已披露有關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的權益外，下列股東於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中持有5%或以上的權益：

姓名	身份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b>主要股東</b>			
1. 大眾銀行	實益擁有者	804,017,920	73.5004
<b>其他人士</b>			
2. JP Morgan Chase & Co	機構看管人/ 認可借出經紀	65,704,945	6.0065

上述提及的所有權益均屬好倉。除上述已披露及載於「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要求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續)

### 貸款協議載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Barclays Capital及其他機構(作為授權牽頭安排人)及Barclays Bank PLC(作為代理人)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公佈內的金融機構(作為原本貸款人)就一項三年期借款融資合共港幣2,000,000,000元簽訂融資協議(「融資協議」)。

融資協議指明(其中包括)，倘本公司控股股東大眾銀行(現時持有本公司73.5%權益)並無或終止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免於任何押記或其他抵押利益的已發行股本及於本公司的擁有權益最少51%，或無或終止對本公司行使管理控制權，則屬違反協議。

倘違反協議情況出現，Barclays Bank PLC(作為代理人)可(其中包括)要求本公司即時償還所有或任何部份貸款，連同累計利息。

回顧期內，本公司已償還港幣800,000,000元的貸款。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該未償還的貸款本金為港幣1,200,000,000元，而引致上市規則第13.18條所述的披露責任產生的情況繼續存在。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並無獲悉任何資料顯示，於二零零七年度中期報告所指整個期間內，本公司未有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當中有部份地方是偏離守則條文A.4.1項，內容有關董事的服務任期。

根據上市規則的守則條文A.4.1項，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董事會已進行商討並作結論，認為目前委任非執行董事時沒有訂明任期，惟他們須輪流退任，並接受股東重選的做法屬公平及合理，故並無意圖在目前更改現行做法。

董事會將會繼續審核有關公司細則及提出修改建議(如有需要)，以確保本公司依循並遵守載於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在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